证券代码:688208 证券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3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1%暨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9日-2025年7月8日
预计回购金额	1亿元-2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44,808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5%
累计已回购金额	9,987,494.79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8.03元/股-29.83元/股

注:上表数据未包含已实施完毕的前次股份回购方案情况。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根据相关规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63.83元/股(含)。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9日和202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29)。

因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63.83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2.71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5月19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44,808股,占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总股本670,183,220股的比例为0.0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9.83元/股,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28.0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87,494.7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鉴于公司存在前次股份回购计划,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704,09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达到1.00%,其中6,359,282股为公司前次回购计划实施期间累计回购的股份数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2024年12月18日及2025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1)及《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5-029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任暨由总经理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崔静女士递交的书面辞任函。崔静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崔静女士的辞任函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崔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谨此就崔静女士在任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崔静女士的辞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为保证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在聘任新财务总监之前,由公司总经理张璇女士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责。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财务总监的选聘工作。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5-030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朱煜先生递交的书面辞任函,朱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任后,朱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朱煜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管理层均未出现任何意见分歧,亦不存在任何有关辞任的其他事宜须提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于朱煜先生的辞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其辞任报告将在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朱煜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中的相应职务。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朱煜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凭借丰富的行业知识和忠实勤勉、实事求是的工作态度,以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为出发点,在董事会中充分发挥了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朱煜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021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编号:临2025-049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交割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交易尚未完成交割。

◆巴基斯坦国家电力监管局(NEPRA)于2017年10月公布了KE公司新多年期电价机制(MYT)的复议结果,复议结果仍未能达到预期。巴基斯坦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就KE公司的新MYT电价复议结果正式致函NEPRA,要求其对电价复议结果进行重新考虑。NEPRA已公布了“重新考虑”后的MYT。“重新考虑”后的MYT与《股份买卖协议》中约定的交割先决条件仍有差异,公司正在与交易对方基于“重新考虑”后的MYT开展谈判。本次交易仍存在因电价发生变化而影响标的公司盈利能力的可能,或将导致本次交易终止的风险。

◆鉴于本次交易条件一直未能落实,为确认本次交易是否仍具备实施条件,公司正在组织相关方研究本次交易的相关事宜。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分别召开2016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并于2016年12月16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KES POWER LTD.(以下简称“KES能源公司”或“本次交易对方”)持有的K-ELECTRIC LIMITED(以下简称“KE公司”)的18,335,542,678股股份,占KE公司总发行股本的66.40%之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本次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文件。

公司现就本次交易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的实施进展及尚需开展的工作情况公告如下:

1、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已经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批复、巴基斯坦竞争委员会的批准等先决条件。

2、KE公司新多年电价机制(MYT)事宜进展

鉴于2017年3月巴基斯坦国家电力监管局(NEPRA)发布的新MYT与预期存在差距,KE公司向法院起诉并获得新MYT不生效的法令,且直至新MYT发布前,原MYT将一直适用;同时KE公司向NEPRA提交了正式的复议材料,并获得了受理。之后,交易对方和KE公司开展了大量工作,与NEPRA进行了积极磋商,并获得了巴基斯坦政府的支持和对KE公司电价诉求的理解。巴基斯坦时间2017年10月9日晚,NEPRA发布了对KE公司新MYT的复议结果。在新MYT复议结果中,KE公司在复议材料中提出的部分诉求被NEPRA接受并予以调整,但复议结果仍未能达到预期。

根据巴基斯坦相关规定,巴基斯坦联邦政府有权要求NEPRA对裁定电价进行重新考虑。在NEPRA作出新的决定并告知巴基斯坦联邦政府之前,电价将暂不生效。经交易对方回复确认,巴基斯坦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已就KE公司的新MYT电价复议结果正式致函NEPRA,要求其对电价复议结果进行重新考虑。为此,NEPRA召开了新MYT电价重新考虑听证会,巴基斯坦政府高度重视并多次召开相关专题会议。

NEPRA已公布了“重新考虑”后的MYT。“重新考虑”后的MYT与《股份买卖协议》中约定的交割先决条件仍有差异,公司正在与交易对方基于“重新考虑”后的MYT开展谈判。

本次交易仍存在因电价发生变化而影响标的公司盈利能力的可能,或将导致本次交易终止的风险。上海电力将与本次交易对方和KE公司保持密切沟通,根据最终结果评估对本次交易的影响,并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3、鉴于本次交易条件一直未能落实,为确认本次交易是否仍具备实施条件,公司正在组织相关方研究本次交易的相关事宜。

在本次交易未完成交割之前,本次交易仍存在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披露的《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的重大风险提示等内容。

后续,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5-039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在征询公示意见后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结果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司于2025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告、《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

2、公司于2025年5月8日至2025年5月17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共10天,公司员工可在公示期限内向监事会提出反馈意见。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3、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或公司子公司担任的职务等。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1、列入《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以下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列入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62 证券简称:麦加芯彩 公告编号:2025-035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1.08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5/23	-	2025/5/26	2025/5/26

●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5年4月15日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4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本次差异化分红方案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不含公司回购专户库存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0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可参与分配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本次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08,00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2,087,340股后的股份105,912,6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8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114,385,672.80元(含税)。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息)参考价格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① 由于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现金红利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计算公式如下: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105,912,660股×1.08元)÷108,000,000股≈1.06元。

② 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无送股和转增分配,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综上,本次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1.06)÷(1+0)=(前收盘价格-1.06)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5/23	-	2025/5/26	2025/5/26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2.自行发放对象

股东壹信实业有限公司、上海麦旭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崔健民的红利由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直接派发。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股东的持股期限(持股期限是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续时间)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公司在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1.08元,待股东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该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即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972元。

(3)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本公司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972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972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1.08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对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及法务部

联系电话:021-3990 7772

特此公告。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523 证券简称:航天环宇 公告编号:2025-020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6日(星期一)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19日(星期一)至05月2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hy880@hthykj.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5年0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5月26日(星期一)下午16:00-17: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5年05月26日(星期一)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李完小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李嘉祥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詹秋生先生

独立董事:何梅文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5月26日(星期一)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19日(星期一)至05月2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hy880@hthykj.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731-88907600

邮箱:hy880@hthykj.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523 证券简称:航天环宇 公告编号:2025-019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长沙市岳麓区学用湾路60号环宇航空产业园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4
普通股股东人数	3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12,111,01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12,111,01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2.5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2.5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完小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董事和独立董事工作原因请假;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詹秋生、李韬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2,052,356	99.9723	44,656	0.0210	14,000	0.0067

2、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2,052,356	99.9723	44,656	0.0210	14,000	0.0067

3、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2,063,356	99.9775	44,656	0.0210	3,000	0.0015

4、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2,063,356	99.9775	44,656	0.0210	3,000	0.0015

5、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2,063,356	99.9775	44,656	0.0210	3,000	0.0015

6、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9,970,528	99.8046	55,656	0.1853	3,000	0.0101

7、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2,052,356	99.9723	55,656	0.0262	3,000	0.0015

8、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2,063,256	99.9774	44,656	0.0210	3,100	0.0016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2,052,356	99.9723	44,656	0.0210	14,000	0.0067

10、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2,055,256	99.9737	44,656	0.0210	11,100	0.0053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9,981,528	99.8413	44,656	0.1487	3,000	0.0100
6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9,970,528	99.8046	55,656	0.1853	3,000	0.0101
8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9,981,428	99.8409	44,656	0.1487	3,100	0.0104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9,970,528	99.8046	44,656	0.1487	14,000	0.0467
10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29,973,428	99.8143	44,656	0.1487	11,100	0.037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的议案5、6、8、9、10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本次股东大会,关联股东李完小、崔彦州对议案6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82,081,828股不计入该议案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靖同、吴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526 证券简称:科前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5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419号科前生物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7
普通股股东人数	5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43,728,27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43,728,27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4.092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4.0927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466,128,056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2,211,573股,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慕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邹天天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43,561,467	99.9514	166,306	0.0483	500	0.0003

2、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43,651,368	99.9776	74,405	0.0216	2,500	0.0008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43,561,467	99.9514	74,405	0.0216	92,401	0.0270

4、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43,561,467	99.9514	74,405	0.0216	92,401	0.0270

5、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42,455,745	99.6297	1,180,127	0.3433	92,401	0.0270

6、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43,439,174	99.9158	138,899	0.0404	150,200	0.0438

7、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7,510,682	99.4836	1,282,765	0.5155	2,000	0.0009

8、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4,667,463	99.9363	181,336	0.0637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